

時 間：98 年 9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 點：人文社會科學院會議室（BOH 206）

主 席：江院長福松

記錄：陽瑞芝

出列席人員：如附簽到表

## 壹、主席報告：

1. 首先，歡迎蕭聰淵教授自本學期起接任應英所所長暨外語中心主任。
2. 其次，要感謝各位主管在上學年對院務的支持，期盼在新的學年能持續對院務予以支持和指正。
3. 本校在 8 月份行政會議中報告各系所中心的研究能量和經費投入與產出成果，本院有少數單位近三年著作掛零，有很大的改進空間，敬請各單位能在研究成果上多所著力。
4. 本院三個中心聘請教育部短期人力（含業師、行政助理等），請相關單位主管確實督導其工作，以發揮效能，例如協助教學、補救教學、及行政業務等。
5. 為能表現卓越教學成果，請外語中心和通識中心將中、英文自傳和履歷列入大一英文和國文的教學內容之一，透由外語和國文業師協助批改，後經授課教師審閱，並鼓勵學生上網到本校 e-portfolio。
6. 本校在上學年已成立共教會，通識教育改革為今年度教育部卓越教學計畫的重點之一，請通識中心就學分調整、實施時程及課程與教師因應等，能儘早規劃。
7. 重申本院 96 學年度主管會議通過院長代理人的代理範疇，包含本校各項會議代理出席、本院會議主持、公文簽呈核批、業務請購等例行性或非重大之工作事項，如遇有重大或緊急事項時，由院長代理人簽請校長或校長代理人核示之。所有經過院級簽核的公文，必需向院辦公室登錄。
8. H1N1 流行期間，請各單位依本校「新型流感防治應變作為」，加強宣導配合相關防疫措施，確實做好疫情掌控。H1N1 校園防疫通報表已於 9 月 14 日更新【附件一】，有關本校「因應 H1N1 新型流感疫情停課、復課及補課作業規範（草案）」，行政會議決議授權教務處修訂公告作業中，請各單位依修正後作業規範，進行相關之停課、復課及補課作業流程。
9.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積極性補強教學」，本校核定外語中心之「大一英文」課程課輔助教共 25 班。
10. 教育部補助臺灣文史與藝術課程強化研發植根計畫徵求事宜【附件二】，業由教學中心會本院教研所、海文所及通識中心，申請期間自 98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，請鼓勵所屬申提。
11. 98 年 9 月 18 日上午 9 時 30 分，人事室假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，辦理「公務人員的核心價值與行政倫理」研習課程，請轉知所屬踴躍參加。
12. 98 年 10 月 8 日教務處學服組召開學院評鑑協調會議，就其研擬之學院評鑑計畫書、評鑑表等【附件三】，討論並彙集各學院意見並修正評鑑表，由於評鑑內容包含各系所配合填報資料，該會議廣邀學院院長、相關教師、秘書及助教一同參加，請各教學

單位推派一名工作人員與會討論，與會名單及評鑑表意見請於 9 月 28 日前送院彙辦。

13. 課外活動組辦理 56 週年校慶活動，各系所如於 9 月底至 11 月初已規畫舉辦專題演講或研討會，不需校慶統籌經費者，則請統計後填寫『專題演講彙報表』【附件四】；如舉辦校慶活動需申請校慶統籌款之經費，請填寫活動企畫書【附件五】，以上資料請於 9 月 21 日中午前送院彙整，俾列下週校慶籌備會議中討論。
14. 本院升等、新聘教師等辦法修正案業經校教評會審查通過，請各單位參酌是否修改相關辦法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院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本院海洋特色領域研究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9 月 8 日張副校長清風邀集六院院長就本校「海洋特色及學術研究」之發展研商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強化本校研發能量
- (二) 可能的重點領域
- (三) 如何強化海洋特色
- (四) 本校的策略為何

二、配合學校發展，本院已就海洋法律、海洋經濟、海洋教育、海洋文化、海事英語及海洋文學各學術領域，由各單位產生所屬召集人，並提出研究特色如【附件 1】。

三、有關本院海洋特色領域研究內容之整合與調整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院近期內會分別與各單位主管、召集人及相關老師座談，期能在 10 月份能研提出具體的整合型計畫。

## 叁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院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本校 56 週年暨改大 20 週年校慶活動「學院特色暨成果展」規劃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9 月 16 日，歐主秘慶賢召集各學院秘書及相關單位，討論有關本校 56 週年暨改大 20 週年校慶活動—「學院特色暨成果展」籌備事宜。

二、會中說明本校將於 10 月 12 日至 10 月 17 日，假展示廳辦理為期一週之「學院特色暨成果展」，每學院分配六面 A0 展板，實體展示桌（櫃）可依規劃需求提出，惟 10 月 17 日需安排講解員，講解時段另行規劃。

三、本院展示主題為「人文海洋」，係呼應目前改大 20 週年紀念特刊所訂定本院主題，展示內容物應如何凸顯該主題，由各展示教學單位發揮（參考面向：海洋法政、海洋經濟、海洋教育、海洋文化、海事英語、海洋文學），惟各學院需製作一面全院組織架構圖。各學院主題標示，統一由主辦單位製作。

四、本院目前有六個教學單位，是否由各單位就其特色、優勢，製作所屬展示海報？不足展板數由院向主辦單位提出，惟實體展示桌（櫃），考量動線及空間布置整體感，是

否應予統一？提請討論。

五、本活動主辦單位為研發處育成中心，參展所需表件資料配合相關時程如下：

1. 展出攤位需求表請於 9 月 23 日（三）前擲回
2. 配合事項之海報電子檔及參展報名表（海洋大學技術摘要表）請於 9 月 30 日（三）前擲回
3. 學院簡介摺頁於 10 月 12 日（一）13:00~14:00 送至展示廳

決議：

- 一、如期向主辦單位繳交展出攤位需求表，計七面展板和六張展桌；如有其他特殊需求，由需求單位另填送展出攤位需求表。
- 二、依提案一之六大研究領域，由各領域召集人統籌規劃本次的展示活動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13 時 40 分